

法定代理人同意書

本人已充分了解「臺南市國產豬(牛)肉標章店家消費抽獎活動-三隻小豬大搜集」集章抽獎活動辦法之相關規定，茲同意

(民國____年__月__日出生，身分證字號：_____)

接受「臺南市國產豬(牛)肉標章店家消費抽獎活動-三隻小豬大搜集」集章抽獎活動之獎品：_____」壹件。

法定代理人(親筆簽名或蓋章)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地址及電話

父：

母：

監護人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註：

- (1)父母為其未成年子女之法定代理人，同意書應由父母雙方共同簽署並負擔義務。
- (2)父母離婚或單一監護者，應檢具已辦妥登記之戶籍謄本，始得單獨代理。
- (3)未成年人無父母，或父母均不能行使，負擔對於未成年子女之權利義務時，由取得監護權之監護人同意之，並檢附證明文件。